

证券代码: 300237

证券简称: 美晨科技

编号: 2025-069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24年度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永拓所”)为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因永拓所审计工作团队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也为了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的需要,经公司综合评估和审慎研究,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5、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11-04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截至 2024 年末，合伙人数量 199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1052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522 人。

2024 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203,338.19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54,719.65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33,220.05 万元）。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69 家，审计收费 22,208.86 万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0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0,450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000 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被判定在 20% 的范围内对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承担部分连带赔偿责任。上述案件已完结，且中兴华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中兴华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中兴华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4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4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41 人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纪律处分 2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合伙人：徐紫明，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3 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拟于 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龚秋月，202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 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拟于 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姜云峰，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

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3 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拟于 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9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说明

公司拟聘任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 年度审计费用 126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 116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0 万元。公司上年度审计费用 16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 14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5 万元。2025 年度审计费用较上年度减少超过 20%，主要系公司 2024 年度已出售杭州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昌邑赛石容器花木有限公司等 11 家子公司，公司园林业务较之前大幅减少，公司整体业务规模有所下降。同时公司通过招标方式，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报价为基础，结合审计范围，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协商确定 2025 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2019 年至 2024 年，公司聘任永拓所为公司审计机构。2024 年度永拓所为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公司原审计机构永拓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考虑到永拓所的审计工作团队已经连

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也为了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的需要，经公司综合评估和审慎研究，拟聘任中兴华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该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且未提出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有关要求，积极做好后续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审计委员会对中兴华的人员信息、诚信记录、证券服务备案等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中兴华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要求，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保证上市公司的审计独立性，特此向董事会提议变更中兴华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2 日